

供水单位卫生信誉等级公示

卫生监督部门将对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实施分级监管

本报济宁1月5日讯(记者曾现金) 4日,济宁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公示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结果。

济宁市卫生监督部门于去年启动了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制度,将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信誉分为A、B、C三级。去年12月份,卫生监督部门对全市申报的62家集中式供水单位进行了

抽查验收,并对供水单位的卫生管理、环境卫生、净水消毒设施、水质检验及水质质量等环节进行了综合评价。

经审查和现场验收,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等3家

供水单位被评定为卫生信誉等级A级单位。嘉祥县自来水公司等14家供水单位被评定为卫生信誉等级B级单位。

不同等级的供水单位,卫

生监督部门对其进行卫生监督的频次也有所不同。A级供水单位的监督频次不少于1次/年,B级供水单位的监督频次不少于2次/年,C级供水单位的监督频次不少于4次/年。



运煤忙

5日上午,京杭大运河济宁段京杭港附近,车辆正忙着装载煤炭。进入冬季,煤炭的运输销售也进入旺季,作为煤炭运输的“黄金水道”,京杭大运河济宁段一片繁忙景象。

本报记者 张晓科 摄

高新区打响

“蓝天保卫战”

专项整治扬尘、尾气

本报济宁1月5日讯(记者高建璋) 5日,济宁高新区召开“蓝天保卫战”工作会议。即日起至3月15日,高新区将针对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等展开专项整治。

按照整治方案要求,高新区将对未有效抑尘降尘的工程施工单位进行行政处罚,并责令其进行彻底整改;对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的泥路进行硬化,对破损路面进行修复,并于2011年3月15日前完成施工。

另外,高新区将实施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制度,全面启动在用机动车环保定期检验工作。对排气污染物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将不予通过年度审验。